

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420018臺中市豐原區陽明街36號(教育局)

承辦人：調用教師 張素女

電話：23584817

電子信箱：taichung0318@gmail.com

受文者：臺中市立西苑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中市教課字第113003122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三 (387040000E_1130031222_ATTACH1.pdf)

主旨：檢送本市113學年度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地方輔導群遴選簡章，請轉知並鼓勵所屬具專業、熱忱且符合資格、條件之教師踴躍報名參加，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補助直轄市縣（市）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教育部補助辦理教師專業發展實踐方案作業要點及本市教師專業發展地方輔導群作業要點辦理。
- 二、為強化本市教師專業發展支持系統，提升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成效，並完善本市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網絡，本市113學年度辦理校長及教師專業發展地方輔導群（以下簡稱地方輔導群）遴選，預計遴聘40名成員。輔導員遴選相關資格、權利及義務，請參閱簡章。
- 三、檢附旨揭地方輔導群遴選簡章（含校長同意書）乙份，請鼓勵貴屬符合資格且具專業及熱忱之教師報名，並於取得校長同意後於本（113）年5月17日（星期五）前寄送至本

教務處 收文:113/04/15



1130003788

有附件

市教專中心（407022臺中市西屯區安和路99號，請協和國小代轉；交換信箱請送協和國小），以郵戳或交換送抵時間為憑。相關表件亦可至本市教專中心網站下載（網址：https://tepd.tc.edu.tw/tepd/func_news_detail.php?g1=0206&id=322）。

四、有關地方輔導群遴選事宜，請洽本市教專中心楊先生（04-23584817）。

正本：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

副本：臺中市立福科國民中學（諮詢輔導組）（含附件）、本局課程教學科、本市教專中心（含附件）



訂

線